

从法庭到课堂的又一次“首创”

沪上院校合作打造法学实务教育新范式

□记者 谢钱钱

如何将司法实践资源，系统有效地转化为法学育人“活水”？
如何完善法学实务课程建设，创新以实践为导向的新型课堂？

12月3日下午，华东政法大学沐浴在冬日暖阳中，校内缘法厅上下两层坐满了专注聆听的学生，授课老师则是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二级大法官贾宇。这堂特殊的法学课，标志着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与华东政法大学合作开设的“刑事审判实践”课程，迎来了本学期的收官之讲。

这门课程的设立，源自一场院校合作过程中的创新探索：即以“教师、教材、教学”一体进校园的理念和实践，推动构建中国特色审判学科体系。

从今年9月份开讲至年末收官，这种课堂模式效果如何？



双师同堂 解码刑事审判实践

“慎刑，作为中华法系传承数千年的核心思想，强调立法者在制定法律、司法者在适用法律时皆需谨慎。”课上，贾宇院长引经据典，结合古今法律与生动案例，对“慎刑”进行深入解读。围绕“确立慎刑原则的理论和现实依据”，贾宇院长进一步剖析了其与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内在一致性，并探讨慎刑原则在新时期刑事审判中的贯彻与运用。

有别于传统的讲授，课程在“法官老师”分享后，特别安排了一场深度对话——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院院长孙万怀教授、华东政法大学发展规划处处长李翔教授参与“与谈”，引导同学们对课堂内容进行进一步延展与消化。

“既有理论深度，又生动鲜活！”华东政法大学刑法学研究生胡威新在听完授课后感慨道，“原来刑事审判并非是事实与法条的简单对应，而是要竭力实现法理情的有机融合。”这一学期，他完整修读了“刑事审判实践”课程，深刻感受到刑事司法达成“三个效果”有机统一的重要意义。“未来的学习与工作中，我也会更加注重在审判思维里融合法理、政策与人文精神，努力成为一名有责任感的法律工作者。”

胡威新的这番感受，得益于上

海法院推进院校合作中的又一次“首创”——这是国内司法机关首次在政法院校一体推进“教师、教材、教学”的实践探索，即“以教师为纽带、以教材为载体、以教学为路径”，协同推动司法实践与法学教育深度融合。

在聆听了首届全国审判业务专家，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原党组成员、副院长、一级高级法官黄祥青的授课后，研究生孙梦深受触动：“很难在理论学习或裁判文书中了解到法官如何自由心证，但通过课程，这些潜藏的思路被一步步解析出来。”

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院教授张开骏用“琴瑟和鸣”形容“双师同堂”的效果，“‘理论+实践’的教学模式，将抽象的法律条文转化为具体的审判场景，让学生直观感受到了‘实践中的法律’。”

据悉，“刑事审判实践”课程以《刑事审判学》为教材，包含8讲32节核心内容和两大实战模块，覆盖刑事审判全流程重点问题以及真实庭审观摩、疑难案例模拟研讨等实训环节；由上海法院资深法官和校内教师共同授课，法官老师实务讲解后，学校教师通过与谈进行理论阐释，打通了从理论到实务、从教材到法庭的“最后一公里”。

审学融合 推出法学实务教材

实际上，“刑事审判实践”课程的成功开设绝非偶然，而是源自一场精心构筑的系统工程。课程的配套教材《刑事审判学》，作为国内首本以刑事审判学为研究对象的基础性法学教育实务教材，同样由上海法院资深法官与高校专家学者共同编写。

担任教材副主编的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全国审判业务专家余剑表示，筹备之初，编写组就确定了“编写一本刑事审判实务经典著作，打造一门刑事审判实践精品课程”的工作目标，探索构建“临床法学”。“教材注重从海量案例中淬炼具有普遍意义的裁判方法，推动审判智慧从‘个别’向‘一般’转化，让‘无言之知’得以传承。”

《刑事审判学》的出版，也是上海法院“审判学系列教材”建设的里程碑。据悉，为构建基础性法学教育实务教材体系，推动在传统部门法学科之下增设审判学学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牵头推出“审判学系列教材”。采用“法官+学

者”协同合作模式，涵盖刑事、民事、商事、知识产权、海事、金融、行政、涉外等审判各领域。首本面世后，《刑事疑案裁判思路详解》《民事审判学》《商事审判学》等三本也将陆续推出。预计2026年年底，该系列教材规模将扩充至10本。

通过教材编写与课程讲授的教学相长，一批中青年法官在理论与实践的碰撞中成长为业务骨干。而这种成长显然是“双向奔赴”，通过积极投身院校合作实践，不少老师也获得了教学理念的思考。

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院刑事法律系主任陈邦达教授对此深有体会：“法律是理论与实践高度结合的学科，但不少老师是从‘校门’到‘校门’，可能没有接触过刑事审判司法实践。”

此外，陈邦达在调研中发现，不少毕业生反馈，在校期间锻炼的实操能力仍明显不足。“这样‘课程+教材’的组合，能有效弥补传统法学课堂只注重理论讲解，忽视实操锻炼的不足，纾解传统法学教育理论和实践脱节的困境。”

双向赋能 共育新时代法治英才

自2023年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提出“司法机关要承担起法治人才培养的共同责任”的命题以来，上海法院与高校持续深化战略协作，通过高校巡讲、实务课程、实习实训、联合研究等重点项目，形成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特别是自2024年11月以来，上海法院已组织51名实务专家，赴26所合作高校开展专题讲座104场，受众超20000名师生。

七次双师同堂授课、一次庭审观摩、一次案例研讨……此次“刑事审判实践”课程也以丰硕成果圆满收官。

“本次授课不仅是‘刑事审判实践’课程的收官之讲，同时也是开启常态化‘上海法官进高校系列巡讲’的启程之讲。”最后一课上，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肖凯揭示了双方合作的新阶段，“我们将在这次合作的基础上，携手共进、精诚合作，打造出更多的课上课下协同、校内外一体、理论实践融合的教学成果。”

据悉，11月28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聚智赋能 同题共答”深化院校合作推进会，通报了上海法院院校合作十大标志性成

果，“组织上海法官进高校系列巡讲”“编撰审判学系列教材”“开发上海法院实务课程”等项目赫然在列。同时，会上还发布了《关于推动新时代上海法院院校合作常态化长效化的实施意见》，总领未来院校合作发展方向，并配套推出《上海法院实务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旨在推动院校合作动能更足、举措更实。

“‘教师、教材、教学’一体化进校园的制度化探索，是我们推动院校合作走向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一环。”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王理秋表示，“我们期待通过持续的‘双向赋能’，为推动‘审判学’新兴学科建设、构建中国自主法学知识体系作出积极贡献，为培养更多新时代法治人才提供上海样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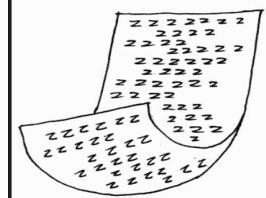


遗失声明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李冰雪，遗失执行公务证，
证号：311103099，声明作废。

环保公益广告

重复使用，多次利用



优先购买绿色食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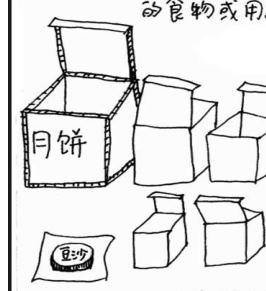


拒绝使用一次性用品



使用无氟冰箱 不会造成臭氧损耗

月饼 过分包装=巨大浪费+严重污染



废电池放入专门回收箱，以免污染环境

